



天汇能源
NEEQ : 833042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Tihierg Co.,Ltd)

A collage of eight images illustrating various energy sources and infrastructure: a dam, a waterfall, a river, solar panels, a wind farm, a power plant, and a worker. The collage is arranged in a circular pattern with a central blue circle.

OVERVIEW OF THE GLOBAL
WIN-WIN FUTURE
纵览全局 共赢未来

半年度报告

— 2019 —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3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4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天汇能源	指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22日设立时名为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1月14日变更为现名）
海南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水电集团、水电发展公司	指	海南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09月29日设立时名为海南省水利电力发展有限公司，2008年2月22日变更为现名）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务投资	指	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牛路岭分公司	指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牛路岭分公司
电力工程公司	指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1993年9月20日设立时名为琼海市牛路岭机电装修公司，2002年7月23日更名为海南牛路岭机电安装检修公司，2007年3月21日变更为现名）
南尧河开发	指	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2004年7月20日设立时名为海南润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4月11日变更为现名）
五指山发电	指	海南天汇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保亭发电	指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天能电力	指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响水发电	指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英利能源	指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乐东发电	指	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英利	指	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亭农电	指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旅游公司	指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澄迈智电	指	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

莺歌海分公司	指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莺歌海分公司
东方分公司	指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
江西天汇	指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沙天能	指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襄阳旭昊晟	指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玉山云星	指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雄宇	指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家化	指	江西家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蓝能汇配售电	指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智慧新城配售电	指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科通配售电	指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国改基金	指	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综合能源公司	指	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邯郸平泰	指	邯郸市平泰贸易有限公司
鹿回头旅业	指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莺歌海盐场	指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兆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祁生彪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兴业银行大厦 18 楼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Tihierg Co.,Ltd
证券简称	天汇能源
证券代码	833042
法定代表人	吴兆旗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19号兴业银行大厦18楼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叶卫东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898-68556863; 13086046688
传真	0898-68567991
电子邮箱	hainanth@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ihier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19号兴业银行大厦18楼邮编:5701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12-22
挂牌时间	2015-08-18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1 电力生产，D4412 水力发电；D4414 风力发电；D4415 太阳能发电；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E485 架线和管道工程建筑，E4851 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E49 建筑安装业，E4910 电气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力生产和销售、经营、投资，清洁能源的开发与经营，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1,203,783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海南省国资委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562443823M	否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 兴业银行大厦 18 楼 1809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401,203,783.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吴钟标先生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任凯先生为财务总监的议案》，会议通过之日起任凯先生接替吴钟标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5,551,064.99	131,732,565.44	-4.69%
毛利率%	44.52%	44.1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6,669.33	17,841,737.80	-83.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86,777.39	2,502,878.76	-51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42%	2.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1%	0.38%	-
基本每股收益	0.0072	0.0445	-83.8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73,646,444.64	2,558,743,176.96	-3.33%
负债总计	1,783,288,636.78	1,871,255,778.99	-4.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515,090.03	687,645,665.22	0.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2	1.71	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55%	53.1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2.09%	73.13%	-
流动比率	0.83	0.88	-
利息保障倍数	1.14	1.8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5,149.13	27,854,029.33	-45.84%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6	1.15	-
存货周转率	4.63	3.7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3%	0.6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69%	-6.00%	-
净利润增长率%	-83.76%	52.1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01,203,783.00	401,203,783.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27,940.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75.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277,915.48
所得税影响数	-5,53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283,446.72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母）	19,342,435.63			
应收票据（母）		3,500,000		
应收账款（母）		15,842,435.6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	124,606,660.71			

款（母）				
应付票据（母）		75,236,978.84		
应付账款		49,369,681.8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清洁能源（电力）生产、经营、投资以及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的业务。

（1）清洁能源业务主要为水力发电及光伏发电业务，依靠水资源和日照资源等可再生资源进行电力生产。集中式电站生产的电能大部分输送电网，销售给海南电网公司及国家电网江西省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以“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销售给用户。上网电力的销售价格由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直接销售给用户的电力价格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公司、海南电网公司，其中海南电网公司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负责经营南方电网在海南投资的国有电网资产，对海南电网实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调度、统一管理，承担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任务，直接为海南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电力供应和服务；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和湖北省电力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以电网建设、管理、运营为核心业务的国有特大型能源供应企业，承担着为江西省、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电力供应与服务的重要使命。

（2）电力工程业务主要承接海南电网公司主网建设、农网、城网及配网建设、改造、升级等工程施工，以及海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电站、变电站的运行管理、维护检修业务。公司通过竞标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开拓业务，没有相对固定的主要客户，收入来源为工程施工服务收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也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2019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的进行。

（一）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1、应收票据 1,4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 3,500,000.00 元减少 2,100,000.00 元，同比下降 46.97%，公司将 350 万元的汇票背书转让用以支付工程款，从而减少。

2、预付账款 25,676,697.53 元，较上年同期 2,404,061.60 元增加 23,272,635.93 元，同比增加 968.0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东方分公司预付项目工程款同比增加 18,910,421.40 元等。

3、在建工程 31,994,582.51 元，较上年同期 67,671,048.59 元减少 35,676,466.08 元，同比下降

52.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东方分公司项目暂估入固定资产 25,848,200.00 元，天能电力万宁口味王项目转固定资产 12,848,745.57 元等。

4、应付票据 24,762,984.80 元，较上年同期 75,236,978.84 元减少 50,473,994.04 元，同比下降 67.09%，公司应付票据到期支付从而减少 75,236,978.84 元，上半年新开具应付票据从而增加 24,762,984.80 元，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

5、应付职工薪酬 5,020,877.73 元，较上年同期 18,532,895.62 元减少 13,512,017.89 元，同比下降 72.9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18 年计提的绩效奖金及绩效部分相应增加的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等。

6、长期借款 253,133,400.00 元，较上年同期 167,800,000.00 元增加 85,333,400.00 元，同比增加 50.8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上半年新增莺歌海盐场 30MW 项目贷 100,000,000.00 元，该项目贷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66,600.00 元。

7、销售费用 1,160,286.91 元，较上年同期 889,080.92 元增加 271,205.99 元，同比增加 30.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员工从而同比增加人工成本 348,578.82 元。

8、2019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551,064.99 元，较上年同期 131,732,565.44 元，减少 6,181,500.45 元，同比降低 4.69%，主要因为（1）年初水库存水量比上年同期少，且本年 1-6 月份的来水量比上年同期减少，加上海南电网迎峰度夏保水，及生态流量放水等因素影响，售电量同比上年同期减少 6,252 万度，水力售电收入 28,899,894.55 元，较上年同期 46,264,211.58 元减少 17,364,317.03 元；（2）电力工程公司工程量比上年同期减少，按照进度确认的收入 5,406,966.04 元，较上年同期 18,814,219.39 元减少 13,407,253.35 元。（3）光伏收入 85,705,376.13 元，较上年同期 64,626,331.04 元增加 21,079,045.09 元，主要是因为 2018 年新建项目在 2019 年实现收入。

9、2019 年 1-6 月，成本费用总额 121,440,712.24 元，较上年同期 115,068,986.22 元增加 6,371,726.02 元，同比增加 5.54%，主要因为：财务费用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6,129,647.12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同比上年同期净增加 20,071.48 万元，从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

10、2019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2,897,654.41 元，较上年同期 17,841,737.80 元减少 14,945,068.47 元，同比降低 83.76%，主要因为各水力发电公司受来水量影响及电力工程公司业务量减少，营业收入减幅较大，净利润同比上年同期亏损。

（二） 现金流量情况

1、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085,149.1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68,880.20 元，主要为水电收入、电力工程收入减少，相应现金流入减少。

2、2019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539,335.3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净支出34,170,082.64元，主要是今年的购建固定资产项目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33,280,846.07元等。

3、2019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93,412.5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214,299.52元，主要因为还本付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74,955,705.08元，今年新增的融资较上年同期增加50,876,552.17元。

（三）2019年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

2019年，公司计划在光伏发电、配售电、水电改造等方面进行投资，计划续建光伏电站20MW。

1. 东方新龙渔光互补20MW光伏电站项目

该项目正在建设，预计2019年8月底能全容量，截止目前已有4MW并网发电，上半年已实现售电量229万度。

2. 股权投资售电配电网建项目公司

公司本年按计划股权投资788万元，上半年未完成出资，计划在下半年完成。公司于2019年7月完成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第二期注资415.50万元，所占持股比例为25%。

（四）内部经营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转系统对挂牌公司的相关要求，规范公司经营及财务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以保持公司稳定发展，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019年上半年，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于安全生产工作作出的“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重要指示，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按照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开展了包括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落实隐患排查与整改；落实安全费用投入；加强职业健康管理和落实安全劳动保护；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康杯”活动；组织开展防风防汛、光伏电站火灾救援、电站黑启动等各类应急演练和安全培训等工作，落实防风防汛工作责任要求，加强应急能力建设，确保防汛安全；开展安全生产态势评估工作，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等，顺利实现各项安全生产责任目标。

（五）对企业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国改基金现金定向增发项目的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签订《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目前处于缴款认购阶段。定增完成后，公司运营现金流将得到补充、在建项目资金需求得到满足，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 风险与价值

（一）公司面临的风险

1、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海南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占比为 89.63%，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若海南控股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独立性，并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股东会议事规程，避免控股股东进行不当控制，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其他股东利益。

2、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风险

目前公司上网电价、定价原则均由当地物价部门核定，政府对电价控制较严，企业没有自主提高价格的权利。电力体制将由政府定价逐步转变为市场定价，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有国家政策变动和市场竞争导致电力消纳和电价变动，将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深入研究电力体制改革的各项政策，力争捉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充分享受电价市场化改革等各项政策红利，避免因国家政策变动和市场竞争导致价格变动及公司造成的影响。

3、公司业绩受气候影响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业务分为水力发电、光伏发电和电力工程板块。报告期内，水资源主要是公司发电的决定因素，公司所在地区海南气候具有热带海洋特征，全年暖热，雨量充沛，干湿季节明显，年平均降雨量达 1600~1800 毫米。2015 年受到气候干旱的影响，公司水电业绩出现一定下滑；2016 年、2017 年因海南岛降水丰沛，水电板块超计划完成。因此公司的业绩受季节变化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可能会波动。

应对措施：不断通过并购、新建等手段扩大太阳能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装机规模，与水力发电形成互补，避免单一业务受气候影响造成的业绩波动。

4、建筑行业经济周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经营、投资，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建筑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特点在于行业内企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明显。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为建筑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是，未来可能出现的经济不景气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收缩，都可能对公司的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公司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提高电力工程施工资质，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进

可以带来资金、管理、市场等优势资源的战略投资者，提升电力工程服务水平，促进电力工程施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5、资产、业务和人员区域分散引发的管理风险

由于需因地制宜以经营水电业务的特性，公司下属各子分公司分布在海南省内的多个县市，各水电站相距较远，资产和人员的分散给公司的资产、财务等方面的管理、内部信息的交流和业务的相互协调带来很大的困难，可能导致公司管理成本增加和经营效率降低。

应对措施：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及减少公司内部管理成本，做好“走出去”战略下的人力规划，避免因公司资产、业务及人员区域分散化引发的管理风险。

6、南尧河开发尚未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的风险

南尧河开发投资建设的昌江南尧河四级电站于 2011 年投入运行，其生产的电力通过专用传输线直接且唯一地销售给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南尧河开发认为其属于非并网运行的自备电厂，且装机量较小，因此尚未申请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但南尧河开发所经营的水电站的装机容量为 6000 千瓦，不属于豁免电力业务许可的项目范围，应当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南尧河开发尚未因此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南尧河开发未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的情形不符合相关电力经营许可相关规定，存在业务许可不规范的情形，可能会因此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

应对措施：已就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事项与监管部门进行沟通，监管部门认为南尧河四级电站的情形属于直供电，在转变为全额上网之前不需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没有发生变化。

（二）公司价值

1、全社会用电量持续增加，非石化能源地位进一步提升。2018 年以来，国家宏观经济景气度提升，新兴产业用电量增速较快，全社会用电量增速较快。2018 年全社会发电量较快增长，由于用电峰谷差加大，电力供需将呈现略微紧张状态。预计 2018 年全国用电量增速达到 7.42%，用电量将增加到 67804 亿千瓦时，至 2020 年全国发电装机将超过 19 亿千瓦，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上升至 44%；全社会用电量达到约 7.5 万亿千瓦时，全国平均发电利用小时数增加至约 3821 小时。

公司所在的新能源行业仍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公司近 3 年持续在光伏、水电等清洁能源方面加快投资与运作，营收规模及利润不断扩大，企业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2、公司代表海南省政府参与策划的海南电力交易中心已成立，该中心的成立有利于海南电力市场体系建设，进一步深化售电侧改革，实现电力资源的优化配置。海南售电市场将更加开放，售电业务机会增加，公司已布局的园区配售电项目将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3、公司已列入国务院国资委深化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名单，此行动将加速公司的改革发展步伐，通过招引战略投资者和财务投资者，优化资产与股权结构、提高资本充裕度、扩大盈利规模，充分释放企业发展动能；通过加强董事会建设，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战略管理、薪酬绩效管理水平和。

4、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基础设施领域加快布局，持续提高市场份额。2019 年上半年投资建设的海口市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示范项目首批 2 个站点已开业运营，获得了海口市政府及有关各方的认可，其他 4 个站点正在筹备开工。该领域投资项目的突破，标志着公司在新兴产业的加速扩张，将进一步带动智慧能源、区域售电业务的发展。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落实地方政府的有关扶贫工作安排。公司旗下天能电力出资 290 万元建设的临高县调楼镇隆道村的 300KW 村级光伏扶贫项目已经建成投产，该项目年均发电量 33 万千瓦时，每年为贫困户创收约 14 万元；天能电力负责巩固提升 9 户海南省临高县委县政府统筹安排的扶贫点贫困户脱贫工作，已全部脱贫。

公司以上述实际行动为实现全社会可持续发展积极承担了相应责任，促进了公司所在地区的发展。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确保财务稳健，保障资产、资金安全，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配合和支持债权人了解公司有关财务、经营和管理等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并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等在内的用人制度，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已获得 ISO 三证认证，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劳动安全与卫生教育、管理、操作水平，为职工提供了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最大限度地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公司亦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和检查，关注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26,000.00	339,164.95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40,000.00	15,00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200,000,000.00	89,000,00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396,779.96	150,873.00
6. 其他	0	0

以上关联事项说明：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主要为休息室管理费、取水费，2019年上半年发生额合计为339,164.95元。

(1) 牛路岭分公司与旅游公司签订《坝顶防洪值班休息室委托管理合同书》约定, 牛路岭分公司委托旅游公司在防洪期间做好电站坝顶防洪值班休息室的管理工作, 总金额为 30,000 元, 委托管理时间为 12 个月 (即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上半年管理费用为 9,000.00 元。

(2) 2017 年 1 月 1 日, 保亭发电与保亭农电签订《取水计费合同》, 约定保亭发电取用保亭农电的毛拉洞水库及毛真水库的水资源用作发电用途, 合同有效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按照合同约定, 2019 年上半年发生取水费 330,164.95 元。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019 年上半年发生额 15000.00 元, 为本公司与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签定《咨询顾问协议》, 本公司委托其制定深圳永联光伏电站并购项目员工持股方案, 总的服务费 15000.00 元。2019 年上半年发生咨询服务费 15000.00 元。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3、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涉及交易金额 150,873.00 元, 主要为船只租赁费、土地租赁费、房屋租赁费等。

(1) 牛路岭分公司与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签订《租赁合同》, 牛路岭分公司租赁水电集团房产用于生产经营; 租赁期限为 1 年,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定为 129,873.00 元, 2019 年上半年发生金额 129,873.00 元。

(2) 牛路岭分公司与旅游公司签订《租船合同书》约定, 为对大坝迎水面、防洪闸门进行检查, 开展机组进水口拦污栅大修起吊作业、库区水上巡视检查及防洪防汛, 牛路岭分公司租用旅游公司“碧水号”及“青山号”工作船, 租用期限为 1 年 (即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总租金 70000.00 元。2019 年上半年发生租金 21,000.00 元。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4、本公司与海南控股于 2017 年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总贷款金额 30000.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贷款余额 20000.00 万元, 此贷款于 2018 年 12 月到期, 由于公司资金短缺无法按时偿还, 与海南控股签订展期协议, 总的贷款额度 20000.00 万元, 借款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9 日, 在贷款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2019 年上半年委托贷款发生额 8900.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服务	262,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	-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费	1,238,095.23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7月5日	2019-031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服务	48,285.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	-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服务	433,417.19	已事后补充履行	-	-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公共设施委托管理服务	30,6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 报告期内，电力工程与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签订《三亚鹿回头国宾馆10KV环网柜更换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由电力工程提供鹿回头国宾馆10KV环网柜更换工程施工服务，总合同金额262000.00元，2019年上半年发生金额30600.00元。该业务为电力工程主营业务，具有充分必要性，单项金额低于2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由总经理审批。

(2) 报告期内，天汇能源莺歌海分公司与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利用其土地建设30MW光伏发电项目，租赁期限20年，合同总金额20800000.00元，上半年发生金额1,238,095.23元，此事项符合莺歌海分公司项目运营的需要，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3) 报告期内，电力工程与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签订《莺歌海盐场整体提升新增200KVA变压器工程合同书》，由电力工程提供莺歌海盐场整体提升新增200KVA变压器工程施工服务，总合同价款96570.00元，2019年上半年发生金额48285.00元。该业务为电力工程主营业务，具有充分必要性，单项金额低于2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由总经理审批。。

(4) 报告期内，电力工程与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签订《施工承包合同》，由电力工程提供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南岸水质处理厂临时用电项目施工服务，总合同

价款 433417.19 元，2019 上半年发生额 433417.19 元。该业务为电力工程主业业务，具有充分必要性，单项金额低于 20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由总经理审批。。

(5) 报告期内，天汇能源牛路岭分公司与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签订《共同设施委托管理合同》，由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提供公共设施设备管理服务，合同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总合同金额 61200.00 元，上半年发生金额 30600.00 元，此事项符合牛路岭分公司电站生产区设施管理需要，单项金额低于 20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由总经理审批。。

2、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截止报告期末还存在。

3、 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标的金额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19/4/24	2019/6/6	邯郸市平泰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1%股权	5,100,000	现金	5,100,000 元	否	否
收购资产	-	2019/8/11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21.1%股权	17,876,000	土地资产	17,876,000 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天能电力与邯郸平泰共同出资设立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19 年 5 月 14 日，注册地为海南省三亚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天能电力出资人民币 5,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邯郸平泰出资人民币 4,9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对该综合能源公司的投资将促进公司业务创新与拓展，对公司的收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2、保亭农电以 8 宗自有土地作价 1787.6 万元增资保亭发电，增加保亭发电注册资本 1235.24 万元至 5855.24 万元，股权比例 21.1%。该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解决了保亭发电经营性资产与所在土地权属分属不同公司的问题，明晰了资产权属，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时间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1	2017/5/5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4/12/1	2019/8/23	挂牌	其他承诺	承诺不会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28	2019/8/23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6/23	2015/12/31	挂牌	环保合规承诺	承诺于 2015 年底办理完下属企业各电站的环评验收手续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6/23	2019/8/23	挂牌	合规经营承诺	承诺南尧河开发在 2015 年年底前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3/1	2019/8/23	挂牌	其他承诺	具备条件后，保亭农电以出资或转让等方式将相关土地投入天汇能源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或股东在申请挂牌时曾做出如下相关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声明》，承诺不会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4. 环评验收问题：

承诺事项：公司承诺于 2015 年底办理完下属企业各电站的环评验收手续。

公司各下属企业电站的环评验收均已办理完毕。

5. 南尧河开发电力业务许可证问题：

承诺事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承诺公司在 2015 年年底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进展情况：已就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事项与监管部门进行沟通，监管部门认为南尧河四级电站的情形属于直供电，在转变为全额上网之前不需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6. 保亭农电土地进入问题：

承诺事项：保亭发电使用保亭农电土地事宜，保亭农电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承诺，具备条件后，以出资或转让等方式将保亭农电相关土地投入天汇能源。

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保亭农电 8 宗土地作价增资保亭发电事宜，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展土地变更、增资变更等手续。

7. 国改基金定向增发项目回购承诺

承诺事项：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就天汇能源向国改基金定向增发事宜承诺国改基金，如公司在 5 年内无法完成国改基金认可的上市，则可以回购本次国改基金认购的股份，回购价格为按照年收益率 10%（含税年化单利）计算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

进展情况：2019 年 1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了上述回购承诺内容。但因认购流程尚未启动，股票发行未完成，故暂时无需履行。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162,073,852.37	6.55%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向银行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抵押	144,182,544.53	5.83%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金海浆 37MW 光伏发电组件设备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抵押	225,725,078.49	9.13%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光伏并网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组件、直流配电柜、双玻太阳能组件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抵押	23,531,665.24	0.95%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抵押	23,036,398.87	0.93%	本公司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权证号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作为抵押物
合计	-	578,549,539.50	23.39%	-

①短期借款为质押借款,出质质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3.47%股权,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②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③天汇以天汇牛路岭分公司的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于 2018 年 10 月发行 ABS 资产证券融资,募集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④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形成的设备资产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签订抵押合同,待项目建成后再补签订),同时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权证号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作为抵押物;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以本公司拥有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的 26.53%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8,537,115	66.93%	132,666,668	401,203,783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3,547,089	58.21%	126,033,334	359,580,423	89.6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2,666,668	33.07%	- 132,666,668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033,334	31.41%	- 126,033,334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01,203,783.00	-	0	401,203,783.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说明：

- 1、根据 2018 年 1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 2019 年 1 月 18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琼国资资[2017]42 号”《关于同意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方案的批复》批准，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2.10 元的价格向新股东国改基金发行 50,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 105,000,00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451,203,783 元（股）。根据股份认缴安排，目前尚未发布股票认购公告，新股东尚未实缴股份认购款。
- 2、公司挂牌前限售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起符合全部解除限售条件，已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向全国股转系统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登记，2 月 15 日披露了股票解除限售公告，2 月 20 日完成股票解除限售并可公开转让。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海南控股	359,580,423	0	359,580,423	89.63%	0	359,580,423
2	水电集团	31,673,360	0	31,673,360	7.89%	0	31,673,360
3	水务投资	9,950,000	0	9,950,000	2.48%	0	9,950,000
合计		401,203,783	0	401,203,783	100%	0	401,203,783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海南控股直接持有水电集团 100%、水务投资 100%的股权，现有的全体股东均受同一控制股东海南控股控制，股权结构较为集中。

对此，公司计划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借助新股东的资源优势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同时得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海南控股持有本公司 359,580,423 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89.63%，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7674746907。根据其《营业执照》的工商登记信息，海南控股基本情况如下：其住所为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 9 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法定代表人为顾刚；注册资本为 1,229,866.8126 万元；经营范围为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储备、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

海南控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229,866.8126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海南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是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因此，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吴兆旗	董事长	男	1963年5月	本科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是
王宇兴	董事、总经理	男	1971年12月26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是
钟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1966年9月1日	研究生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陈旭	董事	男	1973年10月27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房霆	外部董事	男	1969年12月20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赵弈涵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年9月6日	研究生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马珺	监事	女	1979年12月30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苏云志	职工监事	男	1964年1月30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是
叶卫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6年9月21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18年2月26日	是
陈开亚	副总经理	男	1966年12月3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是
吴钟标	财务总监	男	1974年12月8日	本科学历	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是
李昭	监事	男	1988年11月	本科学历	2019年6月12日至2020年9月19日	否
刘宝	副总经理	男	1976年8月	研究生学	2019年3月	是

			月	历	28日至2020 年9月19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 1、钟东先生：2019年3月25日至今，任海南控股全资子公司莺歌海盐场总经理；
- 2、陈旭先生：2014年8月至今，历任海南控股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鹿回头旅业副总经理；
- 3、赵弈涵先生：2013年2月至今，任海南控股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
- 4、马珺女士：2010年4月至今，历任海南控股资产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
- 5、李昭先生：2018年2月15日至今，任海南控股投资与资产运营管理部项目主办。

除上述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董监高互相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0	0	0	0%	0
吴兆旗	董事长	0	0	0	0%	0
王宇兴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钟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0%	0
陈旭	董事	0	0	0	0%	0
房霆	外部董事	0	0	0	0%	0
赵弈涵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马珺	监事	0	0	0	0%	0
苏云志	职工监事	0	0	0	0%	0
陈启华	副总经理	0	0	0	0%	0
陈开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吴钟标	财务总监	0	0	0	0%	0
叶卫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李昭	监事	0	0	0	0%	0
刘宝	副总经理	0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0
----	---	---	---	---	----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马珺	监事	离任	-	工作调整原因
李昭	-	新任	监事	任免
钟东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	工作变动原因
刘宝	-	新任	副总经理	任免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1、李昭先生，男，汉族，198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海南泰鑫矿业有限公司土地专员；2014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行政主办；2017年7月至2018年2月任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项目主办；2018年2月至今任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与运营管理部项目主办。

2、刘宝先生，男，汉族，1976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大学MBA。2005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技术专员；2011年7月至2011年9月任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发展部项目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2015年4月任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9月任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3月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18	159
技术人员	40	126
生产人员	405	363
财务人员	28	33
员工总计	691	68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1	0
硕士	6	7
本科	124	142
专科	205	189
专科以下	355	343
员工总计	691	68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 人员变动：报告期末（2019.6.30）比报告期初（2018.12.31）人员减少 10 人，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p> <p>2. 人才引进、培训、招聘：公司一直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和人才培养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p> <p>3. 薪酬政策：公司按照 2017 年新实施的薪酬方案执行至今，规范了全系统薪酬制度。</p> <p>4.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及情况：公司内退人员 45 人，退休人员 308 人，公司共承担离退休人员费用 140.93 万元。</p>
--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0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7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基本稳定，没有变动，对公司经营没有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八节、二、 (五)、1	75,679,066.99	142,713,834.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第八节、二、 (五)、2	197,445,758.64	175,016,110.83
其中：应收票据		1,400,0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196,045,758.64	171,516,110.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第八节、二、 (五)、3	25,676,697.53	2,404,061.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二、 (五)、4	34,153,373.35	35,374,771.28
其中：应收利息		0	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八节、二、 (五)、5	16,904,370.07	13,176,179.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	160,839,272.65	185,318,919.15

	(五)、6		
流动资产合计		510,698,539.23	554,003,876.60
非流动资产：		510,698,539.23	554,003,876.6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八节、二、 (五)、7	5,684,872.08	6,167,351.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第八节、二、 (五)、8	1,822,847,668.80	1,826,363,029.35
在建工程	第八节、二、 (五)、9	31,994,582.51	67,671,048.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第八节、二、 (五)、10	717,531.50	736,718.3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第八节、二、 (五)、11	64,657,602.43	65,462,452.39
开发支出	第八节、二、 (五)、12	22,588.00	
商誉	第八节、二、 (五)、13	472,513.96	472,513.96
长期待摊费用	第八节、二、 (五)、14	16,305,175.73	17,418,89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二、 (五)、15	5,245,370.40	5,447,28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 (五)、16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947,905.41	2,004,739,300.36
资产总计		2,473,646,444.64	2,558,743,176.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第八节、二、 (五)、17	4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第八节、二、 (五)、18	148,103,535.29	231,688,675.20
其中：应付票据		24,762,984.80	75,236,978.84
应付账款		123,340,550.49	156,451,696.36
预收款项	第八节、二、 (五)、19	1,267,556.39	3,337,745.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二、 (五)、20	5,020,877.73	18,532,895.62
应交税费	第八节、二、 (五)、21	3,265,563.44	5,332,150.68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二、 (五)、22	14,012,809.33	13,068,395.46
其中：应付利息		6,016,438.35	3,804,242.96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第八节、二、 (五)、23	246,387,314.83	150,719,454.99
其他流动负债	第八节、二、 (五)、24	145,014,424.94	207,807,157.20
流动负债合计		612,072,081.95	630,486,474.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第八节、二、 (五)、25	253,133,400.00	167,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第八节、二、 (五)、26	406,808,417.66	548,506,626.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二、 (五)、27	20,761,348.81	20,761,348.8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第八节、二、 (五)、28	490,513,388.36	503,701,32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216,554.83	1,240,769,304.52
负债合计		1,783,288,636.78	1,871,255,77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八节、二、 (五)、29	401,203,783.00	401,203,7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八节、二、 (五)、30	178,547,582.69	178,547,582.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第八节、二、 (五)、31	2,461,291.19	2,488,535.71
盈余公积	第八节、二、 (五)、32	12,068,496.03	12,068,496.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二、 (五)、33	96,233,937.12	93,337,26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690,515,090.03	687,645,665.22
少数股东权益		-157,282.17	-158,26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357,807.86	687,487,39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2,473,646,444.64	2,558,743,176.96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57,606.96	112,919,19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第八节、 二、(十 二)、1		3,500,000.00
应收账款	第八节、 二、(十 二)、1	19,000,621.91	15,842,435.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522,134.07	1,126,712.30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 二、(十 二)、2	335,116,321.85	304,285,986.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2,366.52	629,216.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890,659.36	50,757,726.32
流动资产合计		468,549,710.67	489,061,271.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八节、 二、(十 二)、3	478,034,704.51	478,380,74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263,050.57	311,740,711.51
在建工程		11,116,287.28	35,282,611.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30,127.10	10,253,483.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6,666.64	3,796,66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023.88	698,457.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322,859.98	855,152,678.26
资产总计		1,314,872,570.65	1,344,213,949.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62,984.80	75,236,978.84
应付账款		31,817,416.34	49,369,681.87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20,127.43	7,432,080.36
应交税费		1,535,214.84	2,778,901.75
其他应付款		33,955,150.38	29,156,916.37
其中：应付利息		6,016,438.35	3,288,923.52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666,600.00	5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2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8,857,493.79	414,974,559.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333,4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3,000,000.00	28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793,057.54	15,793,057.5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126,457.54	298,793,057.54
负债合计		690,983,951.33	713,767,61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1,203,783.00	401,203,7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885,504.69	175,885,50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2,068,496.03	12,068,496.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730,835.60	41,288,549.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3,888,619.32	630,446,333.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4,872,570.65	1,344,213,949.79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第八节、 二、 (五)、34	125,551,064.99	131,732,565.44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八节、 二、 (五)、34	125,551,064.99	131,732,565.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440,712.24	115,068,986.22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 二、 (五)、34	69,652,462.06	73,549,213.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 二、 (五)、35	2,911,204.17	3,783,837.96
销售费用	第八节、 二、	1,160,286.91	889,080.92

	(五)、36		
管理费用	第八节、 二、 (五)、37	19,151,210.95	16,490,154.60
研发费用	第八节、 二、 (五)、38	31,471.60	-940.00
财务费用	第八节、 二、 (五)、39	26,997,510.10	20,867,862.98
其中：利息费用		26,821,227.25	20,311,031.04
利息收入		595,658.49	226,689.36
信用减值损失	第八节、 二、 (五)、40	1,536,566.45	
资产减值损失	第八节、 二、 (五)、41	0	-510,223.4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 二、 (五)、42	-482,479.66	-195,697.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2,479.66	-195,697.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 二、 (五)、43		134,316.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7,873.09	16,602,198.27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八节、 二、 (五)、44	250,655.72	4,822,103.93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八节、 二、 (五)、45	160,680.72	141,579.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7,848.09	21,282,722.72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 二、 (五)、46	820,193.68	3,441,799.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654.41	17,840,923.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654.41	17,840,923.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985.08	-814.4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6,669.33	17,841,73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7,654.41	17,840,92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5.08	-814.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6,669.33	17,841,737.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2	0.04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营业收入	第八节、二、(十二)、4	38,462,539.42	33,572,871.75
减：营业成本	第八节、二、(十二)、4	23,404,234.38	17,654,478.76
税金及附加		904,102.63	1,790,558.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09,820.87	6,200,024.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677,265.57	3,596,264.41
其中：利息费用		13,352,864.28	6,004,301.10
利息收入		2,249,101.73	2,408,036.6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二、(十二)、3	-346,042.44	-144,89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00.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40,819.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10,927.35	4,227,466.6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52.45	17,528.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1,279.80	4,209,938.51
减：所得税费用		46,433.94	1,513,333.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7,713.74	2,696,604.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7,713.74	2,696,604.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57,713.74	2,696,604.5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450,806.74	144,487,411.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五)、	9,114,393.36	10,198,362.15

	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65,200.10	154,685,77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42,492.09	39,514,336.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52,332.38	39,354,83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9,156.54	17,010,71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五)、47	31,486,069.96	30,951,85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480,050.97	126,831,74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5,149.13	27,854,02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五)、47		1,876,26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76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39,335.39	80,820,18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9,335.39	83,590,18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9,335.39	-81,709,41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五)、47	89,000,000.00	187,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187,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803,037.79	19,663,615.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60,955.22	27,258,672.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五)、47	149,042,594.44	100,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06,587.45	147,152,28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3,412.55	40,107,71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0,773.71	-13,747,67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76,855.90	104,861,58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16,082.19	91,113,904.47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68,456.57	43,015,42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80,130.78	75,951,67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48,587.35	118,967,10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414.10	993,86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68,907.86	19,056,75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6,502.69	11,611,947.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69,532.62	151,290,28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53,357.27	182,952,85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4,769.92	-63,985,74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19,373.93	30,154,196.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19,373.93	32,924,19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19,373.93	-32,924,19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0,000.00	187,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187,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43,58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77,271.81	8,051,80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42,594.44	100,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463,449.05	108,281,80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6,550.95	78,978,19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87,592.90	-17,931,750.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2,215.06	78,361,19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94,622.16	60,429,440.27

法定代表人：吴兆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生彪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二).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二).2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7.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是 □否	(二).3
8.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二).4
9.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0.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1.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3.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4.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2：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金额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母)	-19,342,435.63	-10,235,844.78
	应收票据 (母)	+3,500,000.00	
	应收账款 (母)	+15,842,435.63	+10,235,844.78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母)	-124,606,660.71	-1,051,832.31
	应付票据 (母)	+75,236,978.84	0
	应付账款 (母)	+49,369,681.87	+1,051,832.31

会计政策变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 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 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 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 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企业经营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当前公司水力发电站均位于海南岛区域, 发电量受区域降水的影响显著, 呈现为枯丰两季的特征: 上半年降雨相对下半年较少, 发电业务的全年整体经营业绩曲线一般情况下亦呈现为“头低尾翘”。

3、分部报告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1) 分部信息

4、非调整事项

2019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2019年3月6日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与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签订《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向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发行股票5000万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元/股。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拟认购金额10,500.00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尚未履行现金出资手续。

二、 报表项目注释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贵公司”），原名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10年12月20日经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琼国资函(2010)471号）批准，由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和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时公司股份总额19,9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注册资本人民币19,900.00万元，其中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牛路岭水电站经营性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及现金认缴出资284,072,126.83元，按66.55%比例折成注册资本（股本）189,0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95.00%；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现金认缴出资14,951,165.00元，按66.55%比例折成注册资本（股本）9,9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0%。根据2014年9月22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琼国资函[2014]214号《关于将海南海控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股权与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95%股权进行置换有关问题的批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海南海控水利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与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95%股权进行置换。置换后本公司母公司由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60100562443823M。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5]3859号批复，本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3042。所属行业：电力生产。

2016年12月向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31,673,36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58元。合计金额为50,043,908.80元，用于收购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资产。

2017年7月向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46,479,79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10元，合计金额97,607,559.00元，用于收购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26.53%股权。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01,203,783股，注册资本401,203,783.00元。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力生产与销售、经营、投资；抽水蓄能电站及清洁能源的开发与经营；原水供应；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仅限分支机构）；承接（修、试）电力设施业务；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对外劳务服务）。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9年8月22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相关经营风险。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

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为2019年上半年报告，即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

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

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

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

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性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关联企业之间的往来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非合并范围内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按 1% 及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	1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在 3 年以上且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对预付款项、应收票据、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3.00	12.13-1.94
机器设备	7-30	3.00	13.86-3.23
光伏发电设备	5-25	3.00	3.88-19.40
运输设备	6	3.00	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2	3.00	8.08-24.2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农业种植业	10	3	9.70

(4)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

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为本公司牛路岭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有限公司、乐东发电有限公司的离退休人员每月发放一定数额的补贴至死亡为止。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牛路岭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乐东发电有限公司的内退人员每月发放一定数额的补贴至法定退休年龄为止，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七条，自2014年2月14日起，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水利水电工程计提比例为2%提取安全生产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工程计提并使用安全生产费。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8、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

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电力销售收入，具体以电力上网并经购电客户抄表确认后，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三）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四）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本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来确定完工进度。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2：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金额	/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母)	-19,342,435.63	
	应收票据(母)	+3,500,000.00	
	应收账款(母)	+15,842,435.63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母)	-124,606,660.71	
	应付票据(母)	+75,236,978.84	0
	应付账款(母)	+49,369,681.87	

会计政策变更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其他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0%、11%、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水资源费	实际发电量	0.006 元/KW.H、0.03 元/KW.H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实际销售电量	0.004 元/KW.H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扣除 30%或房屋出租收入计征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面积	1.5 元/平方米、3 元/平方米、6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12 元/平方米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海口市国家税务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6 号）的规定，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审核同意本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并购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从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目前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为 15%。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2018年3月26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广昌分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2018年3月22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2018年4月2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需每年备案。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2017年3月1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6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江西家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自2018年5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自2018年5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8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9年6月30日】，本期指2019年1-6月，上期指2018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0,905,768.56	67,466,621.59
其他货币资金	24,773,298.43	75,247,213.15
合 计	75,679,066.99	142,713,834.74

说明：截止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以应付票据金额1:1的比例在华夏银行海口分行存入保证金，其中5,629,484.80元应付票据到期日2019年8月26日，6,510,000.00元到期日2019年11月21日，6,510,000.00元到期日2019年11月27日，6,113,500.00元到期日2019年12月28日。该保证金用途受限，只能用于支付票据款。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 类	2019.06.30	2018.12.31

应收票据	1,400,0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196,045,758.64	171,516,110.83
合 计	197,445,758.64	175,016,110.83

(1) 应收票据情况

①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		1,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400,000.00		1,400,000.00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0		3,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500,000.00		3,500,000.00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94,358.7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494,358.77	

(2) 应收账款情况

①应收账款风险分类

(续)

类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151,003.68	99.74	7,105,245.04	3.50	196,045,758.64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915,785.49	99.63	7,102,892.86	3.50	195,812,892.63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235,218.19	0.11	2,352.18	1.00	232,866.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7,305.47	0.26	527,305.47	100.00	-
合计	203,678,309.15	100.00	7,632,550.51	3.75	196,045,758.64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778,777.67	99.71	7,262,666.84	4.06	171,516,110.83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890,887.74	99.21	7,253,787.94	4.08	170,637,099.80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887,889.93	0.50	8,878.90	1.00	879,01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7,434.18	0.29	527,434.18	100.00	
合计	179,306,211.85	100.00	7,790,101.02	4.34	171,516,110.83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3,334,803.04	90.35	1,833,348.04	1	155,807,879.79	87.59	1,558,078.80	1
1至2年	5,717,971.75	2.82	285,898.59	5	8,165,697.76	4.59	408,284.89	5
2至3年	4,869,647.84	2.40	486,964.78	10	4,178,077.11	2.35	417,807.71	10
3年以上	8,993,362.86	4.43	4,496,681.45	50	9,739,233.08	5.47	4,869,616.54	50
合计	202,915,785.49	100.00	7,102,892.86		177,890,887.74	100.00	7,253,787.94	

B、组合2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9.0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10,650.00	106.50	1.00	按坏账政策，关联方计提1%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7,860.00	78.60	1.00	按坏账政策，关联方计提1%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216,708.19	2,167.08	1.00	按坏账政策，关联方计提1%
合计	235,218.19	2,352.18		

C、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9.0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琼海供电局	82,676.00	82,676.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万宁供电局	140,152.00	140,152.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乐东供电局	267,167.00	267,167.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其他	37,310.47	37,310.47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合计	527,305.47	527,305.47	100.00	

②坏账准备

项目	2018.12.30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7,790,101.02		157,550.51		7,632,550.51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6,207,954.6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6.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023,163.91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83,080,736.49	1年以内 75,336,395.21 元 1-2年 418,770.07 元 2-3年 2,362,990.81 元 3年以上 4,962,580.40 元	40.79	3,736,889.23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襄阳市襄州区供电公司	20,434,720.94	1年以内	10.03	204,347.21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12,801,805.00	1年以内	6.29	128,018.05
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	10,659,079.20	1年以内	5.23	106,590.79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玉山县供电分公司	9,231,613.04	1年以内	4.53	92,316.13
合计	136,207,954.67		66.87	4,023,163.91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76,337.93	98.83	2,031,212.70	84.49
1至2年	202,907.07	0.79	55,396.37	2.30
2至3年	42,845.37	0.17	224,290.00	9.33
3年以上	54,607.16	0.21	93,162.53	3.88
合计	25,676,697.53	100.00	2,404,061.60	100.00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92,921.40	73.97	1年以内	未结算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14,000.00	3.17	1年以内	未结算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2,857.15	2.89	1年以内	按月摊销
英能云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000.00	2.77	1年以内	未结算
山东泰开电力开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940.00	1.93	1年以内	未结算
合 计		21,755,718.55	84.73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153,373.35	35,374,771.28
合 计	34,153,373.35	35,374,771.28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026,952.29	99.01	4,873,578.94	12.49	34,153,373.35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026,952.29	99.01	4,873,578.94	12.49	34,153,373.35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0.00	0.00	0.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270.00	0.99	391,270.00	100.00	-
合 计	39,418,222.29	100.00	5,264,848.94	13.36	34,153,373.35

(续)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554,109.81	99.00	3,179,338.53	8.25	35,374,771.28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904,109.81	97.33	3,172,838.53	8.37	34,731,271.28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650,000.00	1.67	6,500.00	1.00	643,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393.45	1.00	391,393.45	100.00	
合计	38,945,503.26	100.00	3,570,731.98	9.17	35,374,771.28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233,151.64	10.85	42,331.51	1	1,383,665.21	3.65	13,836.65	1
1至2年	74,074.38	0.19	3,703.72	5	32,223,579.15	85.01	1,611,178.97	5
2至3年	31,330,798.58	80.28	3,133,079.86	10	1,501,524.53	3.96	150,152.45	10
3年以上	3,388,927.69	8.68	1,694,463.85	50	2,795,340.92	7.38	1,397,670.46	50
合计	39,026,952.29	100.00	4,873,578.94		37,904,109.81	100.00	3,172,838.53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9.06.3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金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5,000.00	355,000.00	100.00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长沙岳麓区美能自动化经营部等多家单位	36,270.00	36,270.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合计	391,270.00	391,270.00		
----	------------	------------	--	--

②坏账准备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570,731.98	1,694,116.96			5,264,848.94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06.30	2018.12.31
代垫工程款	34,600,897.84	32,234,161.28
保证金	1,169,000.00	1,717,397.00
乐东抱由电站、保定电站代管费及押金	2,663,471.85	2,705,461.41
员工备用金	512,020.15	1,267.60
租金	74,716.00	534,225.00
往来款及其他	398,116.45	1,752,990.97
合计	39,418,222.29	38,945,503.26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9.0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曲周县联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垫工程款	34,202,215.20	1年以下：3,468,056.30元 1-2年：27,926.38元 2-3年：30,706,232.52元	86.77	3,106,700.13
海南抱由水电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管费	1,986,735.00	3年以上：1,986,735.00元；	5.04	993,367.50
乐东保定水电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管费	676,736.85	1年以内：40,468.80元 2-3年：500,000.00元； 3年以上：136,268.05元	1.72	118,538.71
詹玉梅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0	3年以上：500,000.00元	1.27	250,000.00
海南金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55,000.00	2-3年以下：500,000.00元	0.90	355,000.00
合计			37,720,687.05		95.70	4,823,606.34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9.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8,066.91		678,066.9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226,093.16		16,226,093.16
其他	210.00		210.00
合 计	16,904,370.07		16,904,370.07

(续)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2,762.48		902,762.4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273,206.52		12,273,206.52
其他	210.00		210.00
合 计	13,176,179.00		13,176,179.00

(2) 工程施工明细

项目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新媒体绿都一期项目东地块小区配电工程	4,593,281.99	2,037,593.40
万宁 110KV 变电站工程	1,159,561.24	1,159,561.24
部队某电力隧道 10KV 供电线路工	1,063,238.85	1,054,049.12
万宁长丰及潭门变电站工程	-	1,018,028.01
(含二期) 东方神华 40MW 现代设施农业光伏发电项目-鹅毛岭 220KV 变 110 线路工程	1,137,471.51	847,208.01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一级电站)	798,746.61	798,746.61
三亚临春线路工程	638,048.62	0.00
勇敢下堆中村安置区 1 台 250KVA 箱变及供电线路安装	571,690.53	0.00
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送出线路工程	483,758.98	0.00
海南省红岭灌区工程东干渠土建施工第 (IV) 标段 10KV 及以上高压线路迁移工程	486,275.35	0.00

其他项目	5,294,019.48	5,358,020.13
合 计	16,226,093.16	12,273,206.52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未抵扣增值税	142,456,999.19	156,297,226.65
企业所得税	5,728,937.67	4,164,072.53
个人所得税	801.78	491.12
城建税	611.65	611.65
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 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	12,651,922.36	24,856,517.20
合 计	160,839,272.65	185,318,919.15

说明：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详见附注 25（9），其中原始权益人天汇能源应将上个电费划付日（含）至本个电费划付日（不含）期间（对于首个电费划付日，则为基准日（含）至本个电费划付日（不含）期间）基础资产产生的资金由固有收款账户划至监管账户。电费划付日为专项计划存续期间每年 1 月、4 月、7 月和 10 月的第 2 个工作日。天汇能源于 2019 年 4 月将基础资产 2019 年 1-3 月产生的现金流 12,651,922.36 元，划至监管账户。

7、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43,445.15			-477,530.26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2,762,616.00			4,492.73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13,531.20			-3,521.92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74,821.79			-5,920.20		
合 计	6,167,351.74			-482,479.6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665,914.89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2,767,108.72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17,053.12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68,901.59	
合计				5,684,872.08	

8、固定资产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固定资产	1,822,847,668.80	1,826,363,029.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822,847,668.80	1,826,363,029.35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25,137,880.92	408,038,973.60	10,348,447.17	1,481,262,745.67	29,358,810.01	2,354,146,857.37
2、本年增加金额	126,000.00	3,038,578.04	135,304.43	39,956,885.06	395,367.17	43,652,134.70
（1）购置	126,000.00	3,038,578.04	135,304.43	26,997,889.01	319,844.15	30,617,615.63
（2）在建工程转入		-	-	12,958,996.05	75,523.02	13,034,519.07
（3）企业合并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46,431.99	-	669,165.00	-	-	715,596.99
（1）处置或报废	46,431.99	-	669,165.00	-	-	715,596.99
（2）合并范	-	-	-	-	-	-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围减少						
4、年末余额	425,217,448.93	411,077,551.64	9,814,586.60	1,521,219,630.73	29,754,177.18	2,397,083,395.08
二、累计折旧						-
1、年初余额	142,023,257.14	79,347,751.12	7,745,653.83	279,007,604.81	19,659,561.12	527,783,828.02
2、本年增加金额	7,300,198.89	8,255,792.85	334,903.76	29,703,983.02	1,506,109.79	47,100,988.31
（1）计提	7,300,198.89	8,255,792.85	334,903.76	29,703,983.02	1,506,109.79	47,100,988.31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649,090.05	-	-	649,090.05
（1）处置或报废	-	-	649,090.05	-	-	649,090.05
（2）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4、年末余额	149,323,456.03	87,603,543.97	7,431,467.54	308,711,587.83	21,165,670.91	574,235,726.28
三、减值准备						-
1、年初余额						-
2、本年增加金额						-
（1）计提						-
（2）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2）合并范围减少						-
4、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年末账面价值	275,893,992.90	323,474,007.67	2,383,119.06	1,212,508,042.90	8,588,506.27	1,822,847,668.80
2、年初账面价值	283,114,623.78	328,691,222.48	2,602,793.34	1,202,255,140.86	9,699,248.89	1,826,363,029.35

（2）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中无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水电站发电、配电厂房及配套建筑物因属于水利水电工程建筑物，无需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9、在建工程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在建工程	30,807,018.82	66,483,484.90
工程物资	1,187,563.69	1,187,563.69
合 计	31,994,582.51	67,671,048.59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项目	32,300,102.16	1,493,083.34	30,807,018.82	67,976,568.24	1,493,083.34	66,483,484.90
合 计	32,300,102.16	1,493,083.34	30,807,018.82	67,976,568.24	1,493,083.34	66,483,484.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6,805.00	自筹	21.64%	32.65%
万宁市海南口味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MWp 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625.00	自筹	79.07%	100.00%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电站及南改电站/二/三/四级扩容改造工程及南改四级电站断路器工程	850.64	自筹	133.56%	95%
三亚凤凰谷 3MW 农业大棚光伏项目	1,950.00	自筹	28.13%	70.00%

续：

工程名称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
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5,142,611.94	1,220,612.95		25,848,200.00		10,515,024.89	
万宁市海南口味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MWp 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2,172,662.52			12,172,662.52		0.00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电站及南改电站/二/三/四级扩容改造工程及南改四级电站断路器工程	2,555,492.99					2,555,492.99	
三亚凤凰谷 3MW 农业大棚光伏项目	5,484,838.25					5,484,838.25	
合计	55,355,605.70	1,220,612.95		38,020,862.52		18,555,356.13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吉龙水电站	833,522.55			833,522.55
南尧河三级站	634,560.79			634,560.79
南尧河一、二级站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493,083.34			1,493,083.34

(4) 工程物资情况

类别	2019.06.30	2018.12.31
光伏组件	142,483.00	142,483.00
EPC合同设备	1,045,080.69	1,045,080.69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计	1,187,563.69	1,187,563.69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97,476.50	797,476.50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797,476.50	797,476.50

项 目	种植业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0,758.20	60,758.20
2、本年增加金额	19,186.80	19,186.80
(1) 计提	19,186.80	19,186.8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79,945.00	79,945.0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17,531.50	717,531.50
2、年初账面价值	736,718.30	736,718.30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3,225,574.35	65,865.00	1,738,853.39	75,030,292.74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73,225,574.35	65,865.00	1,738,853.39	75,030,292.7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862,191.76	36,226.08	669,422.51	9,567,840.35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737,851.32	3,293.28	63,705.36	804,849.96
（1）摊销	737,851.32	3,293.28	63,705.36	804,849.96
（2）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2）合并范围减少				-
4、年末余额	9,600,043.08	39,519.36	733,127.87	10,372,690.3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3,625,531.27	26,345.64	1,005,725.52	64,657,602.43
2、年初账面价值	64,363,382.59	29,638.92	1,069,430.88	65,462,452.39

（1）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12、开发支出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开发支出	22,588.00	0
合 计	22,588.00	0

13、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2,513.96					472,513.96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8.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承包金	2,501,081.76		125,054.16		2,376,027.60	
房屋装修款	86,782.71		11,261.34		75,521.37	
屋顶租赁款	10,878,812.12	1,447,791.53	1,721,865.69		10,604,737.96	
融资费	3,796,666.66		670,000.02		3,126,666.64	
互联网专线服务	155,555.52		33,333.36		122,222.16	
合 计	17,418,898.77	1,447,791.53	2,561,514.57	-	16,305,175.73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170,776.73	8,533,255.65	2,220,975.49	8,883,901.98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1,079,134.75	4,316,539.02	1,200,567.90	4,802,271.59
内部未实现利润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5,458.92	7,981,835.68	2,025,743.87	8,102,975.46
合 计	5,245,370.40	20,831,630.35	5,447,287.26	21,789,149.0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可抵扣亏损	18,056,956.33	18,056,956.33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说明：详见附注 26 (9)。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06.30	2018.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49,000,000.00	0.00
合计	49,000,000.00	0.00

说明: 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 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6000.00 万元, 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9 年共提取贷款 4900.00 万元。该借款为质押借款, 借款期限一年, 出质质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3.47% 股权, 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于 2019 年 1 月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同时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2019.06.30	2018.12.31
应付票据	24,762,984.80	75,236,978.84
应付账款	123,340,550.49	156,451,696.36
合计	148,103,535.29	231,688,675.20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9.06.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762,984.80	75,236,978.8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4,762,984.80	75,236,978.84

注: 本公司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余额 24,762,984.80 元, 以应付票据金额 1:1 的比例在华夏银行海口分行存入保证金, 其中 5,629,484.80 元应付票据到期日 2019 年 8 月 26 日, 6,510,000.00 元到期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6,510,000.00 元到期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6,113,500.00 元到期日 2019 年 12 月 28 日。

(2) 应付账款情况

①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工程款	55,891,541.16	76,360,547.65
设备款	48,387,139.29	53,382,926.85
维修款	44,650.00	40,550.00
材料款	16,089,806.16	20,632,973.74

服务费	2,009,123.88	126,588.80
设计费	683,750.00	1,217,562.44
厂房租金款	142,021.60	2,020,256.00
其他	92,518.40	2,670,290.88
合 计	123,340,550.49	156,451,696.3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9.0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设备款	23,298,072.69	对方未催收
工程款	53,632,489.93	对方未催收
材料款	3,499,354.62	对方未催收
合 计	80,429,917.24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工程款	1,258,410.39	3,333,798.92
电费	7,496.00	3,946.40
房屋租金	1,650.00	
合 计	1,267,556.39	3,337,745.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2019.0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1,206,688.64	工程款未结算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一、短期薪酬	16,746,901.63	28,436,567.93	41,153,685.09	4,029,784.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182,257.95	5,084,161.65	98,096.30
三、辞退福利				0.00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785,993.99		892,997.03	892,996.96
合计	18,532,895.62	33,618,825.88	47,130,843.77	5,020,877.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26,354.34	21,337,882.49	32,759,311.07	2,004,925.76
2、职工福利费	8,100.00	1,963,883.93	1,971,983.93	-
3、社会保险费		1,997,601.75	1,945,164.81	52,436.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12,855.17	1,765,293.39	47,561.78
工伤保险费		71,802.28	69,899.86	1,902.42
生育保险费		112,944.30	109,971.56	2,972.74
4、住房公积金	1,260,287.49	2,605,781.00	3,687,030.00	179,038.4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52,159.80	531,418.76	790,195.28	1,793,383.2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746,901.63	28,436,567.93	41,153,685.09	4,029,784.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1、基本养老保险		4,062,741.19	3,967,617.63	95,123.56
2、失业保险费		105,602.70	102,629.96	2,972.74
3、企业年金缴费		1,013,914.06	1,013,914.06	-
合计		5,182,257.95	5,084,161.65	98,096.30

21、应交税费

税项	2019.06.30	2018.12.31
增值税	1,300,700.13	1,796,760.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242.35	118,345.09
教育费附加	76,342.21	66,919.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744.09	27,720.45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243,956.33	1,031,281.29
水资源费	408,324.87	579,875.40
企业所得税	142,911.95	762,127.65
个人所得税	42,046.61	10,370.75
房产税	63,682.03	63,745.03
土地使用税	827,266.40	827,266.40
印花税	20,346.47	47,738.99
合 计	3,265,563.44	5,332,150.68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应付利息	6,016,438.35	3,804,242.9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96,370.98	9,264,152.50
合 计	14,012,809.33	13,068,395.46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长期应付款利息	6,016,438.35	3,523,965.1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0,277.78
合 计	6,016,438.35	3,804,242.96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改造工程款	2,279,158.79	3,026,302.78
保证金	393,900.00	461,803.08
往来款及其他	5,323,312.19	5,776,046.64
合 计	7,996,370.98	9,264,152.50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0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36,269.81	未与对方结算
重庆新世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801,789.90	未与对方结算
合 计	1,538,059.71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5）	34,726,600.00	28,0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6）	211,660,714.83	122,659,454.99
合 计	246,387,314.83	150,719,454.99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拆借	140,000,000.00	2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014,424.94	7,807,157.20
合 计	145,014,424.94	207,807,157.20

说明：（1）天汇能源本部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拆借资金，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实际拆借款以实际收到的资金为准，金额为 30,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年利率为 4.35%。2017 年 12 月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因本公司资金短缺无法按时偿还，与海南控股签订展期协议，在展期期间借款利率按照年利率 5% 计算，借款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9 日。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累计未还拆借款 14,000.00 万元。

（2）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待转销项税额 5,014,424.94 元。

2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06.30	2018.12.31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287,860,000.00	195,860,000.00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附注五、 23	34,726,600.00	28,060,000.00
合 计	253,133,400.00	167,800,000.00

说明：（1）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及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权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1 年固贷字第 0005 号），贷款额度 6,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上浮 8%，贷款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046.00 万，其中 72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及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权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4 年固贷字第 0001 号），贷款额度 3,5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10.00 万，其中 404.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金海浆 37MW 光伏发电组件设备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3 年固贷字第 0006 号），贷款额度 6,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上浮 8%，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930.00 万，其中 682.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光伏并网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组件、直流配电柜、双玻太阳能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海银公司固）字（2016）年（39）号，贷款额度 13,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500.00 万，其中 1,0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形成的设备资产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签订抵押合同，待项目建成后再补签订），同时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权证号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作为抵押物；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以本公司拥有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的 26.53%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0220100085-2018 年（秀英）字 00169 号），贷款额度 12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34 年 5 月 26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其中 666.66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长期应付款	614,660,714.83	667,320,169.82
其中：委托贷款	344,000,000.00	344,000,000.00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59,000,000.00	300,000,000.00
售后回租	11,660,714.83	23,320,169.82
专项应付款	3,808,417.66	3,845,912.0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3）	211,660,714.83	122,659,454.99
合 计	406,808,417.66	548,506,626.87

说明：（1）本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4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已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收到借款 3,4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400.00 万元，其中 3,4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2）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00 万元，用于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借款年限 5 年，年利率为 5.5%，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其中 6,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3）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光伏项目借款，借款年限 4 年，年利率为 5.0%，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其中 2,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4）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租金总额为 43,827,325.81 元，租赁期为起租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8 日，租赁成本为 41,667,197.98 元，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余额为 8,329,102.25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8,329,102.25 元。

（5）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租金总额为 14,059,609.22 元，租赁期为起租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3 日，租赁成本为 13,328,243.61 元，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余额为 3,331,612.58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3,331,612.58 元。

（6）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7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25%。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收到借款 1,7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00.00 万元。

（7）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日

借款余额为 13,600.00 万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 4,000.00 万元。

(9) 公司海南天汇能源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签订“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协议，该计划以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支持，基础资产对应的标的电站为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牛路岭分公司运营的牛路岭水电站。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按每份资产支持证券认购价格为 100 元，本次计划合计份额为 300 万份。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日借款余额为 25,900.00 万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4,600 万元。

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总额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天汇 01、天汇 02、天汇 03、天汇 04、天汇 05、天汇 06、天汇 07、天汇 08、天汇 09、天汇 10 分别为 4,100.00 万元、1,000.00 万元、3,600.00 万元、1,100.00 万元、3,800.00 万元、700.00 万元、4,900.00 万元、2,200.00 万元、5,100.00 万元、2,000.00 万元。资产支持证券情况汇总如下：

品种	目标募集规模（万元）	预期到期日
天汇 01	4,100.00	2019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2	1,000.00	2019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3	3,600.00	2020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4	1,100.00	2020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5	3,800.00	2021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6	700.00	2021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7	4,900.00	2022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8	2,200.00	2022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9	5,100.00	2023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10	2,0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天汇次级	1,5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合计	30,000.00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应得的除本金外的收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于每一个兑付日支付，支付金额=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未偿本金余额×预期年收益率×预期收益计算期间实际天数÷365。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第一差额支付承诺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作为第二差额支付承诺人，对专项计划账户内可供分配资金不足以偿付当期优先级资产支持证

券预期支付额的差额部分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原始权益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后按照回售/赎回价格承担支付回售/赎回资金的义务，在专项计划触发加速清偿事件或违约事件导致专项计划提前终止时按照回购价格承担回购基础资产的义务。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全部由原始权益人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购。除非根据生效判决或裁定或管理人事先的书面同意，原始权益人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后，不得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对所持有的任何部分或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处置，亦不得要求管理人赎回。原始权益人按照专项计划的资产收益分配顺序享有专项计划资产在支付专项计划税费、专项计划费用和当期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预期支付额后的剩余收益的权利。

该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主要有以下风险：①由于以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作为基础资产支持，基础资产现金流的持续产生有赖于原始权益人持续稳定合规运营，无法完全有效实现基础资产与原始权益人之间的破产隔离；②原始权益人的经营情况受海南气候变化影响，发电利用小时数持续下滑，加之财务费用负担加重等因素影响，未来盈利情况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 其中，专项应付款情况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形成原因
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	218,965.58			218,965.58	注1
太阳能光伏并网在海南的应用研究				0.00	
基于可再生能源的海岛分布式能源系统及海水淡化关键技术与示范	2,000,000.00		17,025.10	1,982,974.90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高新技术产业资金	498,275.86			498,275.86	
2017年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3,194.33		150.00	3,044.33	注2
海南省“互联网+”绿色能源信息服务系统研究	123,590.08			123,590.08	注3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862,686.19		20,319.28	842,366.91	注4
多能互补高效梯级利用的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项目专项资金	139,200.00			139,200.00	

合 计	3,845,912.04	0.00	37,494.38	3,808,417.66
-----	--------------	------	-----------	--------------

说明：1.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3〕1355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2013年省重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90万元；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4〕1006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2014年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90万元；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5〕946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2015年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90万元，共计270万元，用于研发《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课题。

2. 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2018年海南省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科学普及专项拟立项目的公示》，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专项资金10万元，用于研发《2017年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项目。

3. 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琼科〔2018〕52号”文件《关于2018年度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立项和经费安排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专项资金90万元，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获得专项资金9万元，用于研发《海南省“互联网+”绿色能源信息服务系统研究》项目。

4.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产发〔2018〕20号”文件《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电网技术与装备重点专项2018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中央财政经费528.00万元，用于研发《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项目；截止至2019年06月30日，国拨已到账205.53万元。

2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7,337,806.78	17,745,071.19
二、辞退福利	-	
三、其他长期福利	4,316,538.99	4,802,271.61
小 计	21,654,345.77	22,547,342.8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892,996.96	1,785,993.99
合 计	20,761,348.81	20,761,348.81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期初余额	17,745,071.19	18,553,922.8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27,028.60	1,102,103.01
3、已支付的福利	934,293.01	1,910,954.62
4、期末余额	17,337,806.78	17,745,071.19

② 其他长期福利义务现值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期初余额	4,802,271.61	6,020,934.99
2、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42,627.46	357,643.56
3、已支付的福利	628,360.08	1,576,306.94
4、期末余额	4,316,538.99	4,802,271.61

(3) 内退及退休福利情况说明

2019年06月30日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余额21,654,345.77元，其中公司应支付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净额17,337,806.78元，其他长期福利（内退）净额4,316,538.99元。

应付职工薪酬—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退休、内退人员未来期间补偿金按照预计基期补偿标准及其前30年的平均物价指数进行合理预计后的摊余金额。其中对内退人员合理预计至退休年龄；对退休人员的补偿金，按照《中国人寿保险业务经验生命表》关于养老金业务预计的合理寿命（其中男性80岁，女性84岁）进行预计。2019年0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账面余额36,591,706.14元，未确认融资费用14,937,360.37元。折现率为五年期国债利率5.94%。

28、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注释
政府补助	503,701,328.84		13,187,940.48	490,513,388.36	
合 计	503,701,328.84		13,187,940.48	490,513,388.3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额			
临高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补助	152,436,100.00				4,254,000.00	148,182,100.00
海口保税区、高新区及海胶集团 25MW 项目补助	152,421,562.13				4,011,093.84	148,410,468.29
中航特玻 0.85MW 项目补助	7,043,642.00				187,002.00	6,856,640.00
海南生态软件园一期 2MW 项目补助	16,573,358.00				439,998.00	16,133,360.00
海口经济学院 3MW 项目补助	9,242,333.21				246,846.66	8,995,486.55
夏日百货 300KW 项目补助	454,000.00				12,000.00	442,000.00
洋浦金海浆纸业 37MW 项目补助	127,096,666.52				3,070,000.02	124,026,666.50
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及海南金盛达建材商城 30MW 项目	28,046,666.98				744,999.96	27,301,667.02
三沙 0.5MW 项目补助	9,287,000.00				222,000.00	9,065,000.00
向阳水电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503,701,328.84				13,187,940.48	490,513,388.36

29、股本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减				2019.06.30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203,783.00					401,203,783.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股本溢价	178,175,982.72			178,175,982.72
其他资本公积	371,599.97			371,599.97
合计	178,547,582.69			178,547,582.69

31、专项储备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安全生产费	2,488,535.71		27,244.52	2,461,291.19

32、盈余公积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2,068,496.03			12,068,496.03
合 计	12,068,496.03			12,068,496.03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337,267.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337,267.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6,669.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233,937.12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012,236.72	69,073,124.84	129,704,762.01	72,989,531.48
其他业务	5,538,828.27	579,337.22	2,027,803.43	559,681.71
合 计	125,551,064.99	69,652,462.06	131,732,565.44	73,549,213.19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行业	114,605,270.68	63,065,524.79	110,890,542.62	56,130,026.41
电力工程业	5,406,966.04	6,007,600.05	18,814,219.39	16,859,505.07
合 计	120,012,236.72	69,073,124.84	129,704,762.01	72,989,531.48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产品	114,605,270.68	63,065,524.79	110,890,542.62	56,130,026.41
电力工程劳务	5,406,966.04	6,007,600.05	18,814,219.39	16,859,505.07
合计	120,012,236.72	69,073,124.84	129,704,762.01	72,989,531.48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海南省内业务	100,081,379.77	60,010,125.78	107,548,756.85	64,342,303.10
海南省外业务	19,930,856.95	9,062,999.06	22,156,005.16	8,647,228.38
合计	120,012,236.72	69,073,124.84	129,704,762.01	72,989,531.48

35、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646.97	303,520.28
教育费附加	119,686.67	186,384.89
水资源税	493,876.98	878,278.37
房产税	85,744.14	80,956.14
土地使用税	1,654,532.80	1,654,532.79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243,956.33	469,245.51
印花税	31,206.52	85,031.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004.56	115,783.29
车船使用税	10,549.20	10,105.20
合计	2,911,204.17	3,783,837.96

36、销售费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办公费	-	9,673.79
业务招待费	7,322.00	8,274.00
车辆使用费	1,487.74	36,977.52
差旅费	42,800.26	79,931.58
日常修理费		130.00
低值易耗品	4,370.69	

邮电通讯费	14,449.53	7,842.91
职工薪酬	1,089,144.69	740,565.87
其他	712.00	5,685.25
合 计	1,160,286.91	889,080.92

37、管理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2,282,601.24	9,767,293.65
办公费	198,521.70	325,881.92
业务招待费	300,812.74	469,648.79
车辆使用费	417,299.00	352,696.92
差旅费	569,548.60	836,217.26
折旧费	410,905.37	460,627.10
日常修理费	7,453.21	31,589.00
会议费	92,108.96	58,657.90
低值易耗品	6,336.00	27,786.93
租赁费	1,497,863.52	1,581,421.59
无形资产摊销	460,591.50	460,591.51
聘请中介机构费	555,634.84	140,873.35
邮寄通讯费	261,355.04	210,870.46
物管水电费	156,797.45	140,285.61
其他	1,933,381.78	1,625,712.61
合 计	19,151,210.95	16,490,154.60

38、研发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专家咨询费		
邮寄费		
业务招待费		
机动车费用		
交通费		
资料费		
专利代理费	31,471.60	-940.00
邮电通讯费		
购置设备费		
测试化验加工费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差旅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职工薪酬		
材料费		
会议费		
技术服务费		
其他费用		
合 计	31,471.60	-940.00

39、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利息支出	26,821,227.25	20,311,031.04
减：利息收入	595,658.49	226,689.36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02,285.28	53,647.98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669,656.06	729,873.32
合 计	26,997,510.10	20,867,862.98

40、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550.51	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94,116.96	
合 计	1,536,566.45	0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坏账损失		-510,223.43
存货跌价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其 他		

合 计	1,536,566.45	-510,223.43
-----	--------------	-------------

42、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2,479.66	-195,697.35
理财产品收益		
合 计	-482,479.66	-195,697.35

4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	134,316.40	0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
政府补助	40,000.00		40,0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收益		4,822,103.73	-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
其他	210,655.72	0.20	210,655.72
合 计	250,655.72	4,822,103.93	250,655.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	40,000.00	
合 计		40,000.00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对外捐赠支出	76,375.05	35,181.82	76,375.0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074.95		20,074.95
赔偿支出			-
税收滞纳金、罚款	752.04		752.04

其他	63,478.68	106,397.66	63,478.68
合计	160,680.72	141,579.48	160,680.72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8,276.82	3,225,242.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916.86	216,556.84
合计	820,193.68	3,441,799.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17,848.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8,276.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916.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820,193.68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收职工还款	2,166,003.86	162,101.00
代收工资、社保、公积金	3,522,813.33	4,780,481.22
代收各种保证金	355,000.00	496,000.00
利息收入	595,658.49	226,689.36
收员工水电费	92,627.70	69,034.35
代付职工购房款	0.00	914,469.46
保险公司赔偿款、青苗赔偿款	134,405.00	201,948.00
收代管保定电站管理费	115,202.23	
毛阳铺面房租及押金	116,800.00	208,864.16
代收费用	268,341.70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代收扶贫村庄卫生整治项目款		
收到退回深层海水科考船租赁费	6,000.00	
科研项目专项经费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81,400.00	1,027,621.44
其他	1,060,041.05	2,111,153.16
合 计	9,114,393.36	10,198,362.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支付保证金	265,000.00	3,538,000.00
付代收代付房款	23,200.00	
付职工、个人借款	443,000.00	1,162,079.50
租赁费	7,922,453.08	3,572,811.28
中介机构费用	365,900.00	127,507.28
修理、维修费	2,246,085.47	2,685,165.19
业务招待费	294,475.47	478,766.79
交通差旅费	758,977.75	1,319,619.06
机动车费用	521,254.62	573,521.35
办公费	227,945.50	483,318.78
水电燃料费	599,371.57	486,718.51
财务保险费	1,201,087.46	1,167,011.54
邮电通讯、网络等其他各种费用	5,601,577.40	4,930,594.90
代付职工社保、公积金	5,168,359.15	4,377,061.45
付残疾人职障金	278,653.48	
交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1,031,281.29	1,439,128.96
科研经费	89,057.00	648,030.00
其他	4,448,390.72	3,962,517.51
合 计	31,486,069.96	30,951,852.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科研项目专项经费		
收回代垫工程款		
取得子公司现金净额		1,876,263.43
合 计		1,876,263.43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89,000,000.00	187,260,000.00

其中：委托贷款	89,000,000.00	187,260,000.00
收ABS劣后分配款项	0	
合 计	89,000,000.00	187,26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增发股票费用	0	230,000.00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49,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委托贷款	149,000,000.00	100,000,000.00
ABS分配产生的费用	42,594.44	
合 计	149,042,594.44	100,230,000.0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7,654.41	17,840,923.3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36,566.45	
资产减值准备		-510,223.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120,175.11	42,594,632.82
无形资产摊销	804,849.96	800,227.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61,514.57	2,077,815.62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316.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74.95	378.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821,227.25	20,311,031.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2,479.66	195,69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916.86	216,55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8,191.07	-832,223.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66,125.31	-74,979,876.72

补充资料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2,574.91	20,273,405.84
其他	175,58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5,149.13	27,854,029.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916,082.19	91,113,904.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476,855.90	104,861,581.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0,773.71	-13,747,676.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905,768.56	67,466,62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313.63	10,234.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16,082.19	67,476,855.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31,981,475.39	抵押

无形资产	46,568,064.11	抵押
合计	578,549,539.50	

说明：①短期借款为质押借款，出质质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3.47% 股权，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②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③天汇以天汇牛路岭分公司的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于 2018 年 10 月发行 ABS 资产证券融资，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④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形成的设备资产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签订抵押合同，待项目建成后再补签订），同时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权证号琼 (2017) 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作为抵押物；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MW 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以本公司拥有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的 26.53%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49、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贴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财政局补贴	40,000.00					40,000.00		收到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临高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254,000.00
海口保税区、高新区及海胶集团 2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011,093.84
中航特玻 0.8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187,002.00
海南生态软件园一期 2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39,998.00
海口经济学院 3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46,846.66
夏日百货 300K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12,000.00
洋浦金海浆纸业 37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3,070,000.02
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及海南金盛达建材商城 30MW 项目	与资产相关			744,999.96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三沙 0.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22,000.00
向阳水电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187,940.4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9 年 1-6 月本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保亭	保亭农电公司办公大楼一楼	水利水电项目开发、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天汇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五指山市	海南省五指山市工业路在水一方小区 E 幢 105 室	水力发电、供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昌江黎族自治县	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环城东路北侧鸿发公司宿舍 1 栋 5052 号	水电项目开发, 水力发电、供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东方吉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东方市	东方市大田镇零公里猕猴岭场部内	水电工程、发电与销售		66.67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琼海市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人民路电力城 1-8 号	电力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国家高新区狮子岭飞地工业园内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力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三沙市	沙市永兴岛宣德路西沙宾馆 106-35(海口市金龙路万利隆商务大厦 14 楼)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力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胜利路时代广场中段1709室(第17层)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供电、售电		100.00	投资设立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襄阳市	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特1号锦绣汽配城8幢5室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力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海口市	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一路6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B楼3层01室	政策咨询、新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与推广、绿色储能及信息化服务、海水淡化及水处理技术、低碳制造及碳交易技术、示范区设计与建设规划	10.00	80.00	投资设立
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乐东黎族自治县	乐东县抱由镇迎宾南路3号响水综合大楼2幢102室	水电、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力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民和镇进贤大道729号	光电一体化技术研发;太阳能设备安装;电力工程;实业投资;国内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上饶市玉山县冰溪镇博士名邸21幢1-3号	太阳能光伏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分布光伏发电、合同能源管理;光伏发电设备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江西家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迎宾中大道2013号盛汇城市广场3栋1403室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钢材、电器设备、环保设备、安防设备、电子产品、节能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品、五金的销售;电力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设备租赁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	海口市	能源、环保、水资源、新材料及医药保健行业的产品开发、生产销售、检验检测、设计施工、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教育培训、代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数据服务;能源服务、能源审计及合同能源管理。	25.00	10.00	权益法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	海口市	新能源汽车租赁及销售,充电桩及交换电站的建设与运营,新能源项目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环保、清洁能源项目设计施工、技术开发、转让与服务、运营及管理。	35.00		权益法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海南	海口市	电力销售,配电网业务投资及运营,电力技术咨询与服务,互联网+能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能源节约与环保业务,商业保电、临时供电服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客户供用电线路与设备代维代管,综合能源开发、设计、施工总承包、利用和运营。	25.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海南	海口市	电力销售，配电网业务投资、经营，电力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能源服务、管理，商业保电、临时供电服务，电动汽车充、换、放电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输变电、配电设备代维代管，综合能源开发、设计、施工总承包、利用、经营。	40.00		权益法

注：①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由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认缴 700.00 万元，持股 35.00%；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500.00 万元，持股 25.00%，目前实缴 500.00 万元；国家海洋局天津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研究所认缴 400.00 万元，持股 20.0%；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认缴 200.00 万元，持股 10.00%；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认缴 200.00 万元，持股 10.00%。

②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00 万，由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 1,820.00 万元，持股 65.00%；由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980.00 万元，持股 35.00%，目前实缴 161.00 万元。

③蓝能汇配售电公司总注册资本 7720 万。2018 年 6 月 8 号第一期注资 40% 总计 1108 万，其中天汇能源持股比例 25%，即首次注资 277 万。海口蓝能汇配售电由海南电网责任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3860 万，占注册资本的 50%；由中电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19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由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19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④海南科通配售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暂定 134.4 万元，其中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67.2 万元，持股占比 50%；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53.76 万元，持股占比 40%；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13.44 万元，持股占比 10%。根据股东出资协议书，约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完成第一期注资合计 99.456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缴足全部出资。本公司 2018 年未履行出资义务，计划于 2019 年完成出资义务。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口	投资、管理	1,229,866.8126	89.6254	89.625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澄迈县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的企业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环保生物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的企业
海南海控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屯昌县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的企业
五指山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的企业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的企业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吴兆旗	董事长
陈旭	董事
王宇兴	董事、总经理
钟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房震	外部董事
赵奔涵	监事会主席
马璐	监事
苏云志	职工监事
陈启华	副总经理
陈开亚	副总经理
吴钟标	财务总监
叶卫东	董事会秘书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取水费	330,164.95	180,430.61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休息室管理费	9,000.00	9,000.00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公共设施委托管理服务	30,600.00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费	15,000.00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服务	262,000.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服务	48,285.00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改造工程		106,500.00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预防性试验	433,417.19	

(2) 关联租赁情况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船只租赁费	21,000.00	21,000.00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房屋租赁费	129,873.00	417,090.00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房屋租赁费	0.00	60,000.00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土地租赁费	0.00	185,799.98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费	1,238,095.23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5.6.2	2020.6.2	本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400.00万元，用于补充营运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已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收到拆借款 3,4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400.00 万元，其中 3,4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5.7.3	2020.7.3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7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25%。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收到借款 1,7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00.00 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5.25	2020.5.25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000.00 万元，其中 4,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96,000,000.00	2015.7.7	2020.7.7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9,600.00 万元。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12.27	2021.12.27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00 万元，用于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借款年限 5 年，年利率为 5.5%，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其中 6,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1	2020.12.21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光伏项目借款，借款年限 4 年，年利率为 5.0%，截止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其中 2,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7.12.29	2018.12.29	天汇能源本部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拆借款，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实际拆借款始款收据为准，金额为 30,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年利率为 4.35%。2017 年 12 月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因本公司资金短缺无法按时偿还，与海发控签订展期协议，在展期期间借款利率按照年利率 5% 计算，借款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9 日。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还拆借款 14,000.00 万元。
合计：	484,00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0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海控环保生物有限公司			858,739.93	8,587.40
应收账款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10,650.00	106.50	10,650.00	106.50
应收账款	澄迈县水务有限公司			18,500.00	185.00
应收账款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216,708.19	2,167.08		
预付账款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742,857.15	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7,860.00	78.60		
其他应收款	海南海控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00	1,5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93,036.50	493,036.5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0	1,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48,285.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900.00	4,900.00
其他应付款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22,768.53	88,620.73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①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发电与职工李才妹、林东郎等 16 人签订了《内部职工帮扶购房协议书》，采取建立“一对一”的结对帮扶形式，由本系统职工借款给困难职工购买保障性住房，该协议书规定，五指山发电作为丙方负责代收代付该房款，当借款方（甲方）在所购房屋具备政府规定的转让条件时，仍未能还清贷款方（乙方）借款本息，甲方直接以该房屋抵债给乙方，并授权丙方全权办理房屋转让及房屋从甲方名下过户至乙方的全部手续，丙方作为担保人负责偿还乙方出借给甲方的购房款或办理将该房屋过户至乙方名下的过户手续。

②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 134.4 万元，其中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67.2 万元，持股占比 50%；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53.76 万元，持股占比 40%；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13.44 万元，持股占比 10%。根据股东出资协议书，约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完成第一期注资合计 99.456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缴足全部出资。截止目前，该公司仅收到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款 15 万元，本公司 2018 年未履行出资义务，根据《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违约责任条款，本公司未履行应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按未履行或者未全面履行出资金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对公司因股东延期出资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目前未补签出资协议，出资时间未确定，未履行违约赔偿责任。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9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2019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签

署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与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签订《股份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向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发行股票 5000 万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 元/股。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拟认购金额 10,5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尚未履行现金出资手续。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电力产品分部、电力工程劳务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电力产品	电力工程劳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3,225,631,509.12	93,915,211.67	845,900,276.15	2,473,646,444.64
负债总额	2,086,758,299.98	72,799,118.66	376,268,781.86	1,783,288,636.78
营业收入	120,978,820.36	7,470,487.91	2,898,243.28	125,551,064.99
营业成本	64,484,552.95	7,959,487.11	2,791,578.00	69,652,462.06
利润总额	7,152,661.20	-3,191,710.61	243,102.50	3,717,848.09
所得税费用	685,224.27	165,254.36	30,284.95	820,193.68
净利润	6,462,270.13	-3,356,964.97	207,650.75	2,897,654.41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 类	2019.06.30	2018.12.31
应收票据	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19,000,621.91	15,842,435.63
合 计	19,000,621.91	19,342,435.63

(1) 应收票据情况

①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00,000.0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92,547.39	100.00	191,925.48	1.00	19,000,621.91
其中：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准备）	19,192,547.39	100.00	191,925.48	1.00	19,000,621.91
组合 2（关联企业往来）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9,192,547.39	100.00	191,925.48	1.00	19,000,621.91

(续)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02,460.23	100.00	160,024.60	1.00	15,842,435.63
其中：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准备）	16,002,460.23	100.00	160,024.60	1.00	15,842,435.63
组合 2（关联企业往来）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6,002,460.23	100.00	160,024.60	1.00	15,842,435.63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192,547.39	100.00	191,925.48	1.00	16,002,460.23	100.00	160,024.6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9,192,547.39	100.00	191,925.48	1.00	16,002,460.23	100.00	160,024.60	1.0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60,024.60	31,900.88			191,925.4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192,547.3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1,925.48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8,625,553.99	1年以内	97.05
万宁水业公司	566,993.40	1年以内	2.95
合计	19,192,547.39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5,366,421.85	100.00	250,100.00	0.07	335,116,321.85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000.00	0.15	250,100.00	49.04	259,900.00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334,856,421.85	99.85			334,856,42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35,366,421.85	100.00	250,100.00	0.07	335,116,321.85

(续)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535,986.87	100.00	250,000.00	0.08	304,285,986.87
其中：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00	0.16	250,000.00	50.00	250,000.00
组合2（关联企业往来）	304,035,986.87	99.84			304,035,98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04,535,986.87	100.00	250,000.00	0.08	304,285,986.87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9.06.30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000.00	1.96	100.0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500,000.00	98.04	250,000.00	50.00	500,000.00	100.00	250,000.00	50.00
合计	510,000.00	100.00	250,100.00	49.04	500,000.00	100.00	250,000.00	5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06.30	2018.12.31
员工备用金	10000.00	
租金	500,000.00	500,000.00
关联企业往来款	334,856,421.85	304,035,986.87
合计	335,366,421.85	304,535,986.87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0,000.00	100.00			250,100.00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71,413,769.73	1年以内：29,286,143.36 1至2年：133,926,253.76 2至3年：108,201,372.61	80.93	
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7,252,195.34	1年以内：3,667,775.00 1至2年：23,584,420.34	8.13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19,514,466.05	1年以内：2,108,554.24 1至2年：13,579,921.97 2至3年：3,825,989.84	5.82	
海南天汇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9,171,164.15	1年以内：1,418,472.80 1-2年 7,755,691.35	2.73	
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7,504,826.58	1年以内：4,826.58 1至2年：508,921.52 2至3年：40,226.85 3年以上：6,950,851.63	2.24	
合计			334,856,421.85		99.8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19.0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2,069,734.88		472,069,734.88	472,069,734.88		472,069,734.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64,969.63		5,964,969.63	6,311,012.07		6,311,012.07
合 计	478,034,704.51		478,034,704.51	478,380,746.95		478,380,746.9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6.30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2,119,995.85			32,119,995.85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49,815,706.72			49,815,706.72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330,665,898.16			330,665,898.16
海南天汇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9,764,102.25			9,764,102.25
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37,918,554.23			37,918,554.23
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11,685,477.67			11,685,477.67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472,069,734.88			472,069,734.88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287,105.48			-341,093.04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74,821.79			-5,920.20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2,762,616.00			4,492.72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13,531.20			-3,521.92		

合 计	6,311,012.07			-346,042.44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部				2,946,012.44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68,901.59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2,767,108.72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17,053.12	
合 计				5,964,969.63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853,143.19	23,404,234.38	32,005,394.23	17,654,478.76
其他业务	1,567,477.52		1,567,477.52	
合 计	38,420,620.71	23,404,234.38	33,572,871.75	17,654,478.76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产品	36,853,143.19	23,404,234.38	32,005,394.23	17,654,478.76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6,042.44	-144,89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346,042.44	-144,898.59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27,94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7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277,915.4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531.2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283,446.7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283,446.7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04	0.0072	0.007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73	-0.0259	-0.0259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3日